

#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6年1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6-010号《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

###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一)公司于2017年9月8日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

上述理财产品于2017年12月8日收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30,000万元，并收到存款收益318.50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 31,000 万元，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使用剩余额度为 39,000 万元。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